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转发省住建厅《关于进一步提高住建领域安全 生产常态化隐患排查整治质量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住建局（城建局）：

现将省住建厅《关于进一步提高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常态化隐患排查整治质量的通知》（冀建办函〔2025〕348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认真抓好工作落实。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11月6日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冀建质安函〔2025〕348号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进一步提高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常态化隐患 排查整治质量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雄安新区建设和交通管理局：

为深入开展住建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一步提高本质安全水平，按照省安委办工作要求，现就进一步提高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常态化隐患排查整治质量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大工作推进力度。省安委办已部署对常态化隐患排查整治措施执行以来的事故进行全量倒查（在事故调查期的由事故调查组进行核查；已结束事故调查的，一般事故由市安委办核查、较大事故由省安委办核查），对事故企业及行业主管部门开展常态化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不力的，将严肃问责。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充分认识常态化隐患排查整治对夯实安全监管基础、预防事故发生的重要作用，把逐条逐项全面自查、每班开展岗前教育、每月开展安全警示、强化部门双盲抽查、持续重奖安全举报5项措施落实作为今后一段时期安全监管工作重点，加大宣传、推进、督导、督办力度，确保各项措施落实落地。

二、加强专项宣传。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对照《全省深化落实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宣传方案》，强化主流媒体宣传，在当地报纸、电视、广播等主流媒体及客户端开设专栏专版，举办专题节目，持续推出有影响力的系列报道、专题采访、评论文章等，大力宣传报道住建领域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要借助新媒体平台传播速度快、覆盖范围广的传播优势，在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每周推送3-5条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进展、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安全生产举报和奖励办法、生产安全知识等信息；要结合重要事件和关键时段，制作一批针对性强、实用性强的科普微视频、微动漫、宣传海报、长图解等生产安全知识与安全风险提示宣传作品，面向企业免费发放，通过网络广泛传播；要结合行业特点，区分宣传对象，结合安全规范、风险辨识与隐患排查、常见事故及防范处置措施等内容，制作一批通俗易懂、易于传播的政策宣讲课件、应知应会操作教学短视频，向行业人群、属地群众“定制化”推送安全提示，开展常态化安全知识宣传；要围绕燃气安全、住建领域人员密集场所安全，开展安全常识、防范措施、应急避险与自救互救技能宣传，提升广大从业人员、社会公众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

三、从严落实全面自查要求。前期，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细化房建市政施工和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自查要求，将生产经营单位细化为建设、施工、监理三方以及管道燃气、液化石油气、汽车加气站经营企业，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参照重点行业领

域做法，在住建领域全行业严格执行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带队现场检查要求，严格检查频次和签字确认制度落实，推动隐患“动态清零”。房建市政施工等重点领域要充分发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参与事故预防功能，确保在建项目全量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且每人死亡伤残责任限额不低于 40 万元。

四、提高岗前教育和安全警示质效。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督促各生产经营单位制定宣传教育培训计划，落实每班作业前案例教育要求，利用班前会、小组会、安全例会、应急演练等各种机会开展职工安全教育培训。要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运用会议室、食堂等公共场所宣传栏、电子显示屏，张贴、播放安全风险提示、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等；利用微信、短信向重点岗位人员推送“岗位安全风险提示”信息，在作业现场醒目位置张贴（悬挂）“岗位明白卡”，严防岗前教育流于形式。要多制做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片和警示教育片，加大住建领域各行业各岗位警示教育力度，用活生生的事故教训，教育引导企业主要负责人、管理人员和员工强化安全意识，落实安全责任。

五、进一步提高双盲抽查标准。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 11 月底前带队至少双盲抽查 1 家企业，此后定期带队开展双盲抽查。自 11 月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将每月对各地落实双盲抽查工作情况进行核查，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参照对县（市、区）开展层级核查，带动提高双盲抽查质量。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双盲抽查发现问题，必须落实内部通报、典型问题公开曝光、依法行政处罚、追责问责等措施；对通

报的事故隐患，要举一反三做好排查整治，如在同一地区再次发现同类型事故隐患，或因同类型事故隐患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的，要依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六、持续重奖安全举报。企业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建立落实情况已列入省级党委政府安全生产考核指标，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开展一次“回头看”，确保施工、监理、勘察设计、质量检测、燃气、供热、市政运维、物业、垃圾处理设施（含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处理设施）等各类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生产经营单位全量建立机制，完成国务院安委会《关于推动建立完善生产经营单位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的意见》既定任务。要继续综合运用线上线下多种渠道，加强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注重典型案例引导，全面营造员工积极参与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的浓厚氛围。要督导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员工培训，提升发现事故隐患的辨识能力；坚持“物质奖励+精神奖励+职业发展”相结合，坚持与“企业可持续发展”项目相结合，进一步完善内部激励机制，不断提升实施效果。

